

2023年1月20日
星期五
农历壬寅年十二月廿九
总第6054期
今日4版
国内统一刊号:CN37-0107

青 岛

财经日报

QINGDAO FINANCIAL DAILY



更多精彩内容
请下载首页新闻客户端

1.4亿元消费“大礼包”来了！

青岛出台14条商贸流通政策，预计带动消费增长150亿元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高奕静 通讯员 邵京伟 谭平 陈春林

昨日，记者从青岛市商务局获悉，青岛市委、市政府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着力扩大国内需求，要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关于“大力实施‘山东消费提振年’行动”的部署，18日研究制定《青岛市关于支持商贸流通行业促进居民消费的政策措施》，推出14条政策，统筹各级财政资金1.4亿元，提振青岛消费、促进商贸流通业复苏发展，预计带动全市消费增长150亿元以上。

上半年发放2000万元汽车消费券

发放汽车消费券。延续实施《2022年“亿惠青岛 驾享生活”汽车消费活动实施方案》(青商字〔2022〕22号)汽车消费券活动的相关规定，以云闪付红包形式继续发放汽车消费券。上半年，全市新发放2000万元汽车消费券，支持消费者在青岛市内纳统企业购买乘用车。

加大电商平台培育引进力度。推动青岛市有实力的传统商贸流通企业自建网络零售平台，加快引进国内知名电商平台、电商大企业。对一季度纳入监测统计实现网络零售额3000万元以上，且在全省排名前10位的企业，给予15万元奖励。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000万元网络零售额再给予最高2万元奖励。

鼓励开展直播电商促销。支持各区(市)举办直播电商促消费活动，对参与电商直播专场活动的企业给予支持，促进实物商品网络零售额快速增长。对一季度组织超过300家企业、举办3场以上直播电商促销活动且实物商品网络零售额增幅前3位的区(市)，每区(市)给予100万元奖励。

依托智慧商圈打造消费新模式。推动传统商圈智慧化发展，对举办50场以上促消费活动且销售总额增幅居山东省前3位的省级智慧商圈给予100万元奖励。对2023年新入选的省级智慧商圈每个给予50万元奖励。

支持首店首发首秀首展。引导商业综合体、特色街区发展区域首店、行业首牌、品牌首秀和新品首发，集聚更多国际国内品牌首店、旗舰店、体验店。鼓励各区(市)创新举办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大型新品发布及首秀、首展活动。鼓励各区(市)对符合条件企业在本地开设首店的装修、房租支出等给予补助，对符合条件企业在本地举办的国内外知名品牌首发首秀首展活动的场租、设备、搭建、宣传推广费用给予补助。

全年开展超600场主题促销活动

推动餐饮消费回暖。鼓励餐饮企业抓住春节年夜饭消费黄金档期，推出年夜饭系列预制菜，开展年夜饭到家服务，扩大年夜饭消费。围绕打造“国际海洋美食之都”，举办10场以上“青岛食文化节”“国际美食嘉年华”等餐饮促销活动，挖掘青岛市特色地标食材，打响青岛地标食材、特色美食品牌，推介青岛市餐饮名店、名品、名厨的内涵特色和形象风采，提升青岛市餐饮消费特色。鼓励青岛市餐饮企业积极参加省“美食不打烊 欢乐过大年”系列活动，争取省级奖励资金。

加快推动会展消费复苏。各区(市)要进一步优化会展疫情防控举措，能办尽办、应办尽办，



- 上半年新发放2000万元汽车消费券
- 对2023年新入选的省级智慧商圈每个给予50万元奖励
- 对生产企业、电商企业新注册零售独立法人公司并实现月度纳统的按规模给予奖励，最高奖励200万元

加快会展审批进度，加大对消费类会展举办力度，持续推出特色消费会展活动。一季度，各区(市)举办的消费类会展活动不少于1场，全市各类会展活动不少于20场。

深化“惠享山东消费年”活动。开展“亿惠青岛消费年”系列活动。活动以“四季”为主题，以购物、餐饮、文化旅游、体育健身、养老服务、休闲农业、数字信息、青岛品牌8大板块为主要内容，全年累计开展600余场主题促销活动。

对省级“老字号”集聚区奖励百万元

优化市场供给提升农村消费。推动消费新业态下乡，对商贸流通企业、大型生产零售企业、电商企业下沉到乡镇及以下市场开展促消费活动给予补助。

着力扩大限额以上企业规模。统筹省级奖励资金，对2023年限额以上企业零售额增幅超过全市平均水平的区(市)，根据贡献率分档给予奖励，排名前2位的各奖励150万元，排名3-5位的各奖励100万元。

推动“老字号”传承创新。对省级“老字号”集聚区予以100万元奖励。引导青岛市“老字号”企业开展连锁经营，对2023年新设直营连锁店达到5家以上的“老字号”企业，最高补助20万元。

鼓励企业达限纳统。对生产企业、电商企业新注册零售独立法人公司并实现月度纳统的按规模给予奖励，最高奖励200万元，市、区两级财政资金1:1配套。

支持引进零售餐饮首店。2023年，鼓励零售、餐饮企业在青岛市注册全国全省独立法人首店。对首店引进主体(商场、超市、商业综合体)给予每个最高10万元奖励，市、区两级财政资金1:1配套。

发放餐饮、零售、家电消费券。鼓励各区(市)结合辖区实际，按照“亿惠青岛消费年”总体部署，按季度发放餐饮、零售、家电消费券。

■相关新闻

青岛投入8000万元助力文旅消费复苏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记者 王泽佩

日前，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青岛市财政局联合出台了《青岛市关于大力提振文化和旅游消费的政策措施》(以下简称《文旅消费政策措施》)，提出12条促进文旅消费的政策措施。其中，市本级投入3100万元，区(市)配套约5000万元，预计拉动全市消费增长100亿元以上。

《文旅消费政策措施》旨在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山东消费提振年”决策部署，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提振消费信心、稳定消费预期，实施旅游品质提升攻坚，推动文旅消费全面复苏。

《文旅消费政策措施》提出一系列惠民消费措施，包括鼓励各区(市)上半年集中推出200场以上文旅惠民消费主题活动，市级财政安排600万元，带动各区(市)发放3000万元以上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券；自1月21日起至3月31日，全市12家国有A级旅游景区免首道门票；全市105家博物馆免费向市民、游客开放。青岛市还专门安排资金，从丰富文旅产品供给角度，对博物馆利用馆藏资源开发文创产品、提升青岛文艺演出整体水平、智慧旅游样板景区等予以支持。

◀ 关注

《“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印发到2025年制造业机器人密度较2020年实现翻番

新华社北京1月19日电 记者19日从工业和信息化部获悉，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七部门印发《“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提出到2025年，制造业机器人密度较2020年实现翻番，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行业应用深度和广度显著提升，机器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

方案指出，为加快推进机器人应用拓展，决定开展“机器人+”应用行动。

方案明确了主要目标，到2025年，制造业机器人密度较2020年实现翻番。聚焦10大应用重点领域，突破100种以上机器人创新应用技术及解决方案，推广200个以上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创新应用模式和显著应用成效的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打造一批“机器人+”应用标杆企业，建设一批应用体验中心和试验验证中心。

方案明确深化重点领域“机器人+”应用，增强“机器人+”应用基础支撑能力，提出构建机器人产用协同创新体系、建设“机器人+”应用体验和试验验证中心、加快机器人应用标准研制与推广、开展行业和区域“机器人+”应用创新实践、搭建“机器人+”应用供需对接平台等。

财经第①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19日发布数据显示，2022年，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全年发行89717亿元。截至2022年末，债务融资工具存量145164亿元，同比增长4%。



中国黄金协会19日发布数据，2022年国内原料黄金产量为372.048吨，与2021年同期相比增产43.065吨，同比增长13.09%。



本报综合

休刊启事

根据春节放假安排，本报1月21日至27日休刊，1月28日恢复正常出版。

本报编辑部
2023年1月20日

